

学考乐项目合作协议书

甲方：湖南学考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学考乐英语学习软件和课程的推广应用订立本协议，并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授权区域及内容

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授权乙方在_____省_____县（区）街道（乡镇）_____街（路）_____号的乙方_____校区内使用“学考乐”学习客户端英语学习软件（以下简称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

二、合作期限

1. 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首次合作，乙方应该向甲方支付 1 万元软件服务费，附赠 100 张学考乐软件学习卡即电子卡（此卡在协议有效期内有效），用于项目启动。
3. 保护区域：实行校区单点合作的方式；已签约的校区为圆心半径一公里区域内不再与其他的培训机构合作。
4. 首次软件服务费结清后，本协议即时生效。
5. 本协议签约区域如果与之前所合作学校签约区域相冲突，则此协议无效，甲方将所收软件服务费退回给乙方，并关闭乙方的 ERP 账号，撤销乙方在签约地图上的定位。

三、甲方的权利和责任

1. 向乙方提供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的使用、销售权。
2. 支持乙方开展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的市场宣传和销售工作。
3. 提供乙方所需的技术培训和市场拓展培训。
4. 有权对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的产品、市场和价格策略作必要调整。

5. 保证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知识产权自主开发的真实性。

6. 非因不可抗力，甲方应对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和故障，进行及时完善和维护。

7. 监督乙方按照公司的产品策略和市场策略开展相关活动。如因乙方违反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单方面撤销协议，且不承担因此带来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1. 按照甲方要求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集中培训由甲方按照实际需要组织安排。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缺席。

2. 学考乐软件和教材的著作权、版权和其它知识产权等始终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独自或与任何第三方对软件和教材等进行翻制、解密、反编译、反汇编和其他反向工程，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和要求经济损失赔偿(赔偿金不少于人民币 100 万元)。

3. 免费得到甲方提供的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的宣传、销售及操作资料。对于甲方新推出的周围产品，乙方享有优先权。

4. 把学考乐的推广作为学校的主要工作任务，并明确专人负责软件和相关课程的销售推广、软件安装和用户培训、后续服务工作，以诚恳热情的态度对待用户，注意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和形象，及时处理用户提出的使用意见。属于技术程序原因的应及时与甲方联系，由甲方提供技术支持。

5 如果乙方所用教材版本的课程内容在学考乐软件中尚未列出且确有需要，经甲方确认同意，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教材或其他相关内容。

6. 乙方开展与学考乐相关的教学活动必须严格控制在保护区域内；开设学考乐各种课程班，在同一地区（市县）不得与其他合作学校低价恶性竞争。收费价格必须向公司所在省份的业务团队报备，并在规定底价标准以上确定本校价格标准。不得在现实中和网络上直接销售学考乐学习卡，更不得将学习卡交于他人销售。

7. 在使用和推广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过程中，应诚信守法经营，维护甲方的利益和形象，并对自己的经营活动独立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五、合作学校退出机制与协议解除

1. 乙方在经营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和地方规章，给甲方声誉和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甲方有权直接取消与乙方的合作，协议取消，学校 ERP 系统及电子卡关闭，由此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违反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且不限于《关于学考乐合作校违规与投诉处理办法》、《学考乐合作校开班定价最低限价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条款；自行或交于他人在网络上（或他人保护区）销售学考乐学习卡或账号等，甲方有权直接取消与乙方的合作，协议取消，学校 ERP 系统及电子卡关闭，由此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 乙方非经其他合作校同意而在其保护区内开班（包括体验班和正式班），或恶意低价竞争，甲方有权直接关闭乙方 ERP 账号和所有电子卡，由此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后续购卡与税费

1. 学考乐软件学习卡（电子卡），每张卡的使用期为 180 天。合作学校后续现款购买学习卡的价格为每张 100 元。

2. 纸媒教材价格另定，乙方进价为定价的 3-3.5 折。

3. 乙方所得收益均由乙方自行缴纳相关税费。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不能直接将学考乐软件和相关课程销售给乙方的用户。

2. 乙方应对自己经营活动的合法性独立承担法律责任。乙方在经营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和地方规章，给甲方声誉和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侵害程度索赔。

八、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之间因履行本协议或因本协议任何条款的解释与适用而发生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它

1. 乙方非甲方员工，甲方不负责社保、医保等一切涉及员工福利的政策性补贴。

2. 凡涉及本协议补充、变更、解除等事宜，双方均可进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作为协议附件。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协议期满，乙方可以提出续约申请，经甲方考查合条件者准予优先续约。

4.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可用电子版），乙方结清软件服务费后生效。

5. 本协议共 4 页。

甲方：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业务联系人：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麓天路 8 号

电邮：xuekaolepxb@163.com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邮：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长沙科技城支行

户名：湖南学考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901 0186 0910 0082 236